

平利县财政局文件

平财农〔2022〕60号

平利县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22 年财政涉农整合资金的通知

平利县交通运输局：

经县财政涉农资金整合工作领导小组研究决定，现将 2022 年财政涉农整合资金 237 万元下达给你们，专项用于村级产业路建设，列入 2022 年政府收支分类“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功能分类预算科目和“50302 基础设施建设”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在财政云系统中按“10640101 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资金”下达录入有关指标。现就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本次下达资金属财政涉农整合资金，请严格按照《平利县过渡期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管理办法》（平政办发〔2021〕98 号）和 2022 年涉农整合资金项目计划要求，尽快组

织项目实施，加快项目建设进度和资金报帐支出进度，确保按时完成项目计划建设任务。

二、此项资金中省将作为对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绩效考核和审计监督检查重要依据，请专款专用，严禁挪用，切实履行资金使用管理主体责任，规范完善财务项目档案资料，确保资金使用效益和安全。

三、请按照项目计划填报绩效目标表，于三个工作日内报县财政局农业农村股，加强项目绩效监控，并在12月15日前对绩效目标进行自评，将绩效自评报告县巩固衔接办、县财政局。

四、请按照乡村振兴项目资金“三级两账”监管要求，及时录入监管系统，做好乡村振兴资金使用管理台账更新，定期将更新的部门乡村振兴资金使用管理台账报县巩固衔接办、财政局。

附：2022年财政涉农整合资金绩效目标表



2022年涉农整合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西河镇东坝村产业路（交通）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邓立海 13991552048		
主管部门	平利县交通运输局	实施单位	平利县交通运输局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37			
	其中: 财政拨款	237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完成西河镇东坝村、三阳镇湖河村产业路硬化5.607公里，宽3.5米、厚18厘米，改善群众生产生活出行，在建设务工增加收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水泥路长度	≥5.607公里	
			水泥路宽度	≥3.5米	
			水泥路厚度	≥0.18米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开工时间	2021年10月	
			完工时间	2022年4月	
			当年完成投资比例	≥100%	
		成本指标	水泥混凝土路面（万元/公里）	≥ 42.3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是否提升基本公共服务水平	是
				是否提升公路安全水平	是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交通建设符合环评审批要求	100%	
			新建公路项目适应未来一定时期内交通需求	100%	
			扩建公路使用年限	≥10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改善通行服务水平群众满意度	≥95%	